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7 日以电子、书面及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晓疆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原激励对象汪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。根据《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第九部分“激励计划的变更、终止及其他事项”的相关规定，应取消其激励资格，并由公司对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（6.23 元/股）加上年化 9%的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回购注销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由于董事会已取得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因此该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对原激励对象汪涛先生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788,494,628 元减少至 788,294,628 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由于董事会已取得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因此该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。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1 日